

## 会计学院（会硕中心）专硕研究生开题报告答辩不合格情形 （试行）

开题报告是研究生撰写学位论文的前置部分，是决定学位论文能否写下去和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环节。为了进一步提高学院（中心）专硕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加强学位论文的全过程管理和质量控制；同时也为了尽可能统一开题报告答辩投票的标准，以示公平合理。特采取负面清单方式列出学院（中心）专硕研究生开题报告答辩不合格情形。学院（中心）专硕研究生开题报告答辩环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答辩专家应当投不合格票。

1. 开题报告内容填写不完整或文不对题的，如缺少“（四）实践现状”或其内容文不对题的。
2. 开题报告中所拟学位论文题目存在政治问题的。
3. 开题报告中所拟学位论文题目不属于专硕培养方案中规定的研究方向。
4. 开题报告中所拟学位论文类型（研究方法）不属于《会计学院（会硕中心）专业硕士学位论文撰写规范》中规定的论文类型（研究方法）。《会计学院（会硕中心）专业硕士学位论文撰写规范》中规定的论文类型（研究方法）有案例分析、调研（调查）报告、专题研究、组织（管理）诊断。
5. 开题报告中的文献综述与后面所列“主要参考文献书目”未采用实引的。
6. 开题报告中的文献综述涉及文献非常少的，实引和所列“主要参考文献书目”数量低于30条文献的。
7. 开题报告中的“文献综述”既不综，也不评的，或简单罗列每篇文献观点或结论，每篇文献观点或结论就是一个段落的。
8. 开题报告中所拟的写作大纲存在重大逻辑、结构性问题的。此情形需要答辩专家进行职业判断，并向答辩学生指出具体问题。